**2015级、2016级延期毕业生返校参加**

**补考**防疫要求

（一）本次考试考点设在中心区，考场设在中心区教学楼，所有参加考试的学生从学院中心区北门进入考点。

（二）所有区内参加考试的学生进入考点前须出示“我的宁夏”二维码、测量体温、并登记相关信息，体温正常且“我的宁夏”二维码显示为绿码的，方可参加考试。

（三）所有区外参加考试的学生进入考点前须扫描国家卫生健康委提供的“疫情风险等级查询”二维码，进入“14天国内外行程查询”系统，输入本人手机号及验证码，查询近14天到达或途径地区，查询结果为“绿色行程卡”的学生，再进行测量体温、并登记相关信息，体温正常，方可参加考试。

（四）考试前14天内有宁夏区外旅居史或与国内外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密切接触者，须提供核酸检测结果报告单（检测时间应为考试前7天以内），检测结果为阴性方可参加考试。

（五）正处于隔离医学观察治疗或集中隔离观察期的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复检阳性人员、无症状感染者的学生，不得参加考试。

（六）参加本次考试的学生全程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进入考点后须全程佩戴防护口罩，自觉接受工作人员及监考老师的检查。

（七）排队等候时，要求保持间隔为1米以上的安全距离，考试结束后，学生无特殊原因不得在考场滞留。

（八）考试期间如出现发热症状，须立即向监考教师报告，按应急预案处置。

（九）报名参加本次考试的学生必须按照学院防疫有关要求，提前做好准备。如因个人原因造成不能参加考试的，后果由本人承担。

（十）根据近期疫情发展，为确保每一位师生的身体健康与安全，如遇政策调整，按最新的政策执行。